

西安市第九医院  
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ZX2025-12-39          

采购人名称：           西安市第九医院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	30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3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 .....	44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69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69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项目概况

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05月0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X2025-12-39

项目名称：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625,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4,625,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625,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急救和生命支持设备	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4,625,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根据合同约定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2）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直接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

（4）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人是制造商的，应出具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是经销商的，应出具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需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5）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04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4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下午 12:00:00 至 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05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实行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 2. 投标人注意事项

#### 2.1 注册、CA 认证和企业信息绑定

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 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

#### 2.2 办理 CA 认证

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 CA、深圳 CA、西部 CA、北京 CA 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 CA 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 2.3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投标人须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限内，下载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并做好备份，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 2.4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需要使用专用制作工具。软件下载及操作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西安市) 【首页】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西安市) 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 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 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 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系统将拒绝接收。

## 2.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 (上传) 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西安市),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对于逾期提交 (上传) 的, 系统将不予接受。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西安市) 【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 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 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 3.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财库〔2019〕19号)

(7)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8)《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财库〔2022〕19号)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 (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3〕5号)

(1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范围内产品有效认证证书。

4. 注意事项： 报名投标人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第九医院

地址：西安市南二环东段 151 号

联系方式：伍老师 029-611656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联系方式：029-88110800 转 8027

3. 项目联系人

项目联系人：张爽 王宇轩 崔文 曹婷 马演 蔡丹

电话：029-88110800 转 8027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16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项目	西安市第九医院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预算	4,625,000.00 元
	项目性质	财政资金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4,625,000.00 元
	核心产品	见第二部分第六章
	公告媒体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项目属性	货物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工业
2	采购人	1、名称：西安市第九医院 2、地址：西安市南二环东段 151 号 3、联系方式：伍老师 029-61165668
3	采购代理机构	1、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2、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 6 层 3、电话：029-88110800 转 8027 4、联系人：张爽 王宇轩 崔文 曹婷 马演 蔡丹
4	申请人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②财务状况报告：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有效的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报告须具有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赋予的验证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 2025 年 9 月 1 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③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任意时间

		<p>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的提供证明；零报税的提供申报成功的证明；公司成立不足一个月的提供将依法纳税的承诺书（格式自拟）。上述凭据或证明的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p> <p>④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4 月（含 4 月）以来至少一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险资金的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等）；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⑤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p> <p>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本单位他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p> <p>②控股管理关系：提供直接控股和直接管理关系清单。若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则投标无效；</p> <p>③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应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p> <p>④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投标人是制造商的，应出具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是经销商的，应出具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需出具投标产品制造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p> <p>⑤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的，提供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备案证。</p> <p>备注：</p> <p>1. 以上资格要求均为必备资格，缺项或未按要求响应的视为无</p>
--	--	---

		<p>效投标；</p> <p>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资格要求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应附总公司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不能与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p> <p>3.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p>
5	现场踏勘	不组织
6	样品	不要求提供
7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9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p>本项目采购清单设备 5（心电图机 2）中的心电图工作站以及黑白激光打印机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强制节能品目。投标人须提供所投心电图工作站以及黑白激光打印机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证书，或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节能产品查询端口可查询（链接：<a href="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a>），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1. 采购人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p>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评审要求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及标准”。</p>
10	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信息安全认证	否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农副产品	本项目不适用
11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p>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p> <p>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u>10%</u>，</p>

		<p>微型企业扣除 10%。</p> <p>2、如果一个货物项目或包含有多个采购标的，只有当投标人提供的每个标的均由小微企业制造，才能享受 10%-20%的价格扣除政策。如果小微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p> <p>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应当由中小企业制造，不对其中涉及的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p>
	支持监狱企业	<p>1、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p> <p>2、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2	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注：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于本国产品的，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投标人可同时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及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相关价格评审扣除优惠，均应该在投标人原始报价基础上计算，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13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扣除 10%；但应满足下列条件：</p> <p>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4	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	业务流程	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中征平台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即“政采贷”业务） <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nxi/1128/info/2023/2206952.html">http://www.ccgp-shaanxi.gov.cn/freecms/site/shanxi/1128/info/2023/2206952.html</a>
		办理平台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 <a href="https://www.crcrfsp.com/">https://www.crcrfsp.com/</a>
15	投标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6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p>1. 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p> <p>2.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有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p> <p>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p>	
17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	<p>1、时间：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p> <p>2、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提交投标文件地点</p>	
18	开标时间、地点	<p>1、时间：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开标时间</p> <p>2、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开标地点</p>	
19	唱标内容	开标一览表	
20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 <u>90</u> 日（日历日）	
22	投标人信用查询	<p>1.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中国政府采购”（<a href="http://ccgp.gov.cn">ccgp.gov.cn</a>）为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渠道。</p> <p>2. 查询截止时点：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p> <p>3. 查询记录和留存方式：投标人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自行查询并提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p>	

		<p>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查询截图可附在声明函之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现场进行复查，所有记录以复查结果为准，查询记录随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p> <p>备注：</p> <p>1、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p> <p>2、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p> <p>3.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p>
23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	<p>1. 综合评分法：</p> <p>1.1 单一产品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1.2 非单一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p>
24	定标原则	<p>1.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p> <p>2.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p>

25	★交货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p>1. 交货的时间：中标人接到医院送货通知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之内交货，并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等，且能够正常使用。到货距产品出厂日期不超过 6 个月。</p> <p>2. 交货的地点：西安市第九医院指定地点</p> <p>3. 质保期：≥3 年，质保期自采购方签发验收单之日起计算。</p>												
26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p>1. 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p> <p>2. 付款方式</p> <p>所有货物到达医院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中标人持本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增值税发票、本合同、安装培训单及验收单到医院办理资金结算。结算后 60 个日历日内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 100%。</p>												
27	履约保证金	<p>1、要求提供，中标人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 5%，质保期限届满后，在扣除相关款项后（若有），剩余部分无息返还。交纳形式为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投标人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单位不得拒收。</p> <p>2、收款账户：中标后提供。</p> <p>3、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按照采购人内控制度执行。</p>												
28	代理服务费	<p>1、代理服务费：参照附件下浮 20%收取，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p> <p>2. 支付方式：中标人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p> <p>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 单位名称：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四府街支行 银行账号：102460065607</p> <p>3. 附件：</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55 1816 1401 2011"> <thead> <tr> <th>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th> <th>货物招标</th> <th>服务招标</th> <th>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 以下</td> <td>1.5%</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100-500</td> <td>1.1%</td> <td>0.8%</td> <td>0.7%</td> </tr> </tbody> </table>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 (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p>例如：某货物招标中标金额为 678.2 万元，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p> <p>100 万元*1.5%=1.50 万元</p> <p>(500-100)*1.1%=4.40 万元</p> <p>(678.2-500)*0.8%=1.4256 万元</p> <p>服务费=（1.50+4.40+1.4256）*0.8=5.86048 万元。</p> <p><b>4. 转账时请备注：251239 项目服务费。</b></p>			
29	报价组成	<p>投标报价包含产品价格、税金、包装、运输、装卸、调试费、检测费、质保期内维修保养、配件更换以及负责对接完成各项信息化接口相关事宜等费用。以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作为投标依据。</p>			
30	其他	<p>1、招标文件中凡是需要法定代表人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p> <p>2、正文与前附表表述不一致时，以投标人前附表为准。</p>			

##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 定义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1 投标人应当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名称与购买招标文件时登记的投标人名称应当相符。

1.3.2 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必须出具总公司授权书，以自己的名义从事民事活动，产生的民事责任由法人承担；也可以先以该分支机构管理的财产承担，不足以承担的，由法人承担。

1.4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1.5 “本国产品”是指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中的本国产品标准。

1.6 “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1.7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8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9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

1.10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2. 采购项目预算及最高限价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资格条件要求。

3.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5. 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项目现场踏勘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踏勘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9. 政策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列入节能清单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或者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对列入节能清单（非强制类）、环保清单内的产品，分别予以相应的加分或价格扣除；对于同时列入“两个清单”的产品，优先于只获得其中一项认证的产品。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1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2.2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9.2.3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9.3 投标人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提供产品生产厂家《中小企业声明函》。

9.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投标人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

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7 投标人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后，可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8 投标人可同时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及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9.9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需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原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11.2 如果澄清或者修改时间距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时间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第一部分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 三、投标文件

###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进行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

## 14. 投标文件的组成

14.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商务部分：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
- (3) 商务部分偏离表
- (4) 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 (5) 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6) 其他资料

#### 14.1.2 技术部分

(1)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2) 实施方案

(3) 质量保证

(4) 应急措施

(5) 供货渠道证明

(6) 业绩

(7) 培训方案

(8) 售后服务方案

(9) 节能环保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4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当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

15.2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要求的内容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按照平台要求相关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18.2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 19. 投标文件的加密

19.1 投标人应当按照平台要求，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和补充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19、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 四、开标和评标

#### 22. 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

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发起解密环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开启所有投标人解密的投标文件后，宣读开标一览表要求的内容。投标人开标一览表要求唱标的内容未被公布的，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2.4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3. 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24. 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

采购人委派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的，要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 25. 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 26. 评标程序

26.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6.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或无有效期的；
- (4) 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产品单价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产品对应的单价限价的；
-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无重大利益关系声明函”；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6.2 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6.3 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26.3.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2)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

(3)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

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6.3.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4 投标文件澄清

26.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4.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5 同品牌多家投标人处理原则：具体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6 比较与评价

26.6.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26.7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7.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技术参数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确定排序（采购人代表缺席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27. 确定中标人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 28. 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9. 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 30. 禁止行为

30.1 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投标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0.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

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 31. 中标信息公告

31.1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2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但中标结果公告前招标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1.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31.4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国产品价格评审优惠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 32. 中标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33. 履约保证金

33.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中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3.3 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34. 签订合同

34.1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4.5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4.6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34.7 中标后，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供货。

#### 六、其他规定

#### 35. 代理服务费

35.1 中标人是否交纳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询问、质疑、投诉

3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6.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

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两次或多次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

36.3 不在法定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函可以拒收；不符合要求的质疑函在法定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36.4 投标人提出质疑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的内容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36.5 质疑书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书由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6.6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

36.7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联系部门：项目中心

联系人：王宇轩 张爽

联系电话：029-88110800 转 8027

电子邮箱：649455437@qq.com

通讯地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37.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1)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5)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 38. 其他规定

38.1 投标文件的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9.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 40. 文件解释权

40.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分)	30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值</p> <p>注：1、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p>
2	技术参数 (33分)	33	<p>根据投标人对项目采购需求中“二、技术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p> <p>①标“▲”参数，投标人满足参数要求的每项得1.5分，满分18分。“▲”指标必须提供有效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p> <p>②非“▲、★”参数（以投标人的技术响应偏离表响应情况为准），得分=(投标人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非“▲、★”参数的参数数量/非“▲、★”参数总数量) × 15分，满分15分。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p> <p>备注：</p> <p>1. 所有产品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给予10分扣分。或一个产品的技术指标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给予5分扣分，文字描述、国标、定制尺寸的技术指标除外。</p> <p>2. 佐证材料可为检测报告或产品技术说明或产品彩页，并须加盖生产厂家公章。佐证材料与技术响应偏离表投标响应参数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p>
3	实施方案 (17分)	8	<p><b>实施方案：</b>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组织安排，包括仓储、运输、派送措施等方面②实施步骤和供货计划表，确保按期交货③设备安装调试及交货验收方案④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协调能力等。</p> <p>上述4项内容，每提供1项内容计2分，每项内容存在1处瑕疵扣0.5分；满分8分。</p>
		6	<p><b>质量保证：</b>投标人针对产品质量保证进行阐述，包括但不限</p>

			<p>于①产品选型配置的适配（整体配置兼容）②仪器设备使用性能说明③提供全生命周期内的质量保证承诺等。</p> <p>上述 3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内容计 2 分，每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满分 6 分。</p>
		3	<p><b>应急措施：</b>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突发状况提供应急处理措施，包括①产品运输、装卸过程中的突发状况应急处理措施②安装调试过程中的突发状况应急处理措施。</p> <p>上述 2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内容计 1.5 分，每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满分 3 分。</p>
4	履约能力 (8 分)	3	<p><b>供货渠道证明：</b>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提供齐全计 3 分，否则不得分。</p>
		5	<p><b>业绩：</b>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所投核心产品（同品牌且同型号）的合同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扫描件必须清晰体现签约主体和日期、项目名称及内容、合同金额等核心要素，否则不计为有效业绩。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5 分。</p> <p>备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p>
5	售后服务 (11 分)	3	<p><b>培训方案：</b>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方案应至少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服务计划（培训形式、课程计划表等）②培训内容（设备原理和技术性能、仪器操作、仪器维护、故障排除等）③培训时间与师资安排。</p> <p>上述 3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内容计 1 分，每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满分 3 分。</p>
		8	<p><b>售后服务方案：</b>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①定期回访维护计划安排②问题响应机制（响应时间≤2 小时，维修到场时间≤24 小时，排除故障时间≤48 小时）及维修措施③备品配件供应保障、软件升级服务④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p> <p>上述 4 项内容，每提供 1 项内容计 2 分，每项内容存在 1 处瑕疵扣 0.5 分；满分 8 分。</p>
6	节能	1	<p>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0.5</p>

	<p>环保 (1分)</p>	<p>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0.5 分，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产品同时为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计 1 分，最多计 1 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备注：强制节能不参与本项评审。</p>
<p>备注： 1、在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只对需要询问的投标人进行询问；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p>		

##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西安市第九医院  
呼吸机等一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供货合同

(项目编号： )

甲 方：西安市第九医院

乙 方：xxxxxx

2026 年 月

中国 西安

## 供货合同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第九医院

乙方（供应商）：

就甲方所需产品/设备，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在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以及公开招标文件、成交供应商公开招标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标的物及数量（以响应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产地	品牌	备注
1						
2						
合计						
备注						
说明	附技术参数说明					

（技术参数可附附件或详见投标文件，需说明清楚，表格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二）以上价格包含甲方采购产品所需支付的全部费用，包含产品价格、税金、包装、运输、装卸、调试费、检测费、质保期内维修保养、配件更换以及负责对接完成各项信息化接口相关事宜等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四）甲方除支付本合同总价外，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三、款项支付、结算

#### （一）结算

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乙方持本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增值税发票、本合同、安装培训单及验收单到甲方办理资金结算。

#### （二）支付

结算后60个日历日内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_\_\_\_\_%，即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 （三）付款方式：

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款项转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乙方指定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全称：

账 号：

开 户 行：

甲方仅认可上述指定账户并向该账户付款。甲方有权拒绝向指定账户之外的任何账户付款，由此导致的付款延迟责任由乙方承担。

若因乙方开具发票出现税务争议的，乙方应承担税款、滞纳金、罚款等赔偿责任以及其他相关责任。

（四）履约保证金：乙方在合同签订前向甲方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款 5%，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 (¥\_\_\_\_\_元)。质保期限届满后，在扣除相关款项后（若有），剩余部分无息返还。

##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依据招投标文件、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等对该产品/设备进行验收，达不到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到达乙方时解除，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 质保期限届满后，甲方有权继续享用乙方提供的优惠条件。

3. 质保期限届满后，甲方享有乙方产品/设备维修只收取材料费，工时费全免的权利。

4. 质保期限届满后，甲方享有乙方消耗品只收取成本费，其他费用全免的权利。

5. 甲方应按本合同的约定付款。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提供的产品/设备必须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必须是生产厂商原厂生产的、全新未开封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包括强制性标准及推荐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及相应的技术规范要求中要求最高的标准。

2. 乙方提供的产品/设备等的设计、技术、外型、应用软件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知识产权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任何纠纷的，均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若导致甲方承担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此承担的责任、甲方的维权费用等。

3. 乙方应提供安全可靠的产品/设备，应通过生产厂检验，并提供

质量合格证书；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等任何人造成伤害，如因产品/设备质量瑕疵或标示不明确等原因造成人身损害、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并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4. 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设备，乙方应提供该产品/设备的制造许可证。

5. 乙方有义务就本合同所购产品/设备对甲方提供免费咨询服务，并免费培训甲方人员的操作使用。

6. 乙方免费提供产品/设备软件终身升级和更新。

7. 乙方解决产品/设备故障的期限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各项货物的参数执行；故障维修响应时间不得超过\_\_小时；\_\_小时内乙方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排除故障不得超过\_\_个工作日；逾期未排除故障的，乙方必须提供备用货物，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天，违约金可按天累计，且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上述违约金和第三方维修费用甲方可优先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

8.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

9. 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国家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应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乙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的其他技术支持服务。（由双方协商，必须填写）

## 五、质量保证

质保期：\_\_\_\_年，自甲方签发验收单之日起计算。

乙方所供产品/设备必须执行下列条款：

（一）保证所供产品/设备技术指标先进、质量性能可靠、配置合理、进货渠道正规，全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假货、水货或翻新货，并能按期交付。

（二）保证所供产品/设备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产品/设备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三）保证所供产品/设备具有良好的外观，适合各种安装场所的使用要求，确保达到最佳运行状态。

（四）因产品/设备质量或设计等缺陷引发的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甲方的全部损失、对第三人造成人身损害和财产损失等；上述赔偿，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

（五）乙方应安全施工，施工的安全责任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六、运输

(一)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输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包括从产品/设备供应地点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二)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

## 七、交货

(一)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乙方接到甲方供货通知后\_\_\_\_个日历日交货并完成产品/设备的安装、调试、验收等，且能够正常使用。

(三) 乙方应在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前\_\_\_\_日，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编号、产品名称、数量、价格、箱数、规格、重量和体积、拟发运的时间及其他必要的说明），并于发运的同时通知甲方。

(四) 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前，一切毁损、灭失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五) 其他约定事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安装、调试、培训工作。

## 八、验收：

(一) 外观验收。产品/设备及其附件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根据合同约定，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等，进行外观验收，双方负责人签署《验收申请表》，本验收单非产品/设备质量合格的依据。

(二) 安装调试。乙方应配合甲方的工期要求，负责对产品/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和试运行，直至验收合格；但交货至试运行合格不得超过\_\_\_\_个日历日。安装、调试、验收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试运行应当在甲方的参与下进行。使用科室在《验收申请表》中填写试运行记录和试运行结论（合格、更换、检修、退货等）。

(三) 最终验收。产品/设备安装调试和试运行合格后，经甲方确认后，组织乙方进行最终验收（必要时甲方可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技术专家对产品/设备进行最终验收，需要国家法定检验部门进行检验或验收的由乙方负责联系）；甲方验收小组对照合同条款逐一验收，双方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本验收单为结算的依据。

(四) 验收依据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
2. 本合同及附件（若有）；
3. 合同签订时国家、行业及企业等的标准和技术规范。
4. 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九、售后服务：

乙方提供免费原厂整机保修\_\_\_年（具体时限同质保期），终身维护的售后服务。

### （一）质保期内

1. 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应\_2\_日内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设备，若乙方违反本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 凡正常使用中出现的故障，均由乙方负责提供免费检测维修、免费更换不合格的零部件直至整机（更换的零部件或整机应保证自更换之日起提供相同的质量保证期）；若需返厂处理，乙方应免费提供替代产品/设备，并承担返厂维修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往返运输费用等；且乙方应同时记录检修情况，并向甲方提供检修报告。

3. 免费提供每天 24 小时不间断的电话支持服务，解答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对策。

4. 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选择换货或退货；如退货的，乙方应退还全部货款、支付违约金，且应赔偿甲方的损失；如换货的，乙方应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的损失，且承担换货的所有费用。

5. 乙方专业维修人员应每季度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并向甲方提供巡检报告（一式两份，由双方签字确认），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巡检时间、巡检内容、巡检结果。

6. 质保期届满前 30 日内，乙方应对所有产品/设备进行全面检测、保养、维护。维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检查所有产品/设备及设备间各连接件，设备内清洁和机械滑动上油，进行系统测试等确保所有设备的正常使用。

7. 质保期内，每年对设备提供一次免费保养服务。

### （二）质保期满后

乙方应保证以合理的价格提供维护和保养服务，当发生故障时，乙方应按质保期内相同的服务标准进行维护维修。

### （三）人员培训

提供产品/设备的现场/驻厂培训，确保甲方操作、维护人员（约\_\_人）掌握操作使用、维护保养及其他必备知识。甲方要求派遣专业技术人员参与项目实施的，在项目整体实施及质保期内，随时向甲方技术人员讲解技术和实施方案。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 十、技术与服务

### （一）技术资料包括：

- 1、货物合格证；
- 2、货物使用说明书（中文）；
- 3、项目峻工资料、检验测试报告；
- 4、进口货物商检证明和报关单；
- 5、其它资料。

（二）服务承诺：以招标投标文件、澄清表（函）、合同和随货物的相关文件为准。

### 十一、违约责任

（一）按《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

（二）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货物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有权决定是否退换货；若退货的，乙方除了承担以上责任外，还应返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若换货的，乙方必须于2日内无条件更换，换货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

（三）乙方未按本合同的约定提供服务的，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乙方逾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按照合同总金额的 1%承担违约责任；逾期交货 30 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的损失。

（五）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的，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六）本合同所涉“违约责任”为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违约金；本合同所涉“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重新采购产生的所有费用、经营损失、甲方维权费用（如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律师费）等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且甲方的损失至少为本合同总价款的 10%。

（七）本合同所涉违约金及赔偿甲方的损失，甲方均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减。

（八）解除合同的，自书面解除通知到达对方即解除。

（九）双方拟定的其他条款。

### 十二、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 甲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三、合同变更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均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双方应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若双方就变更

事项未达成一致意见的，仍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否则视为违约，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 十四、合同生效

- (一)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最终日期之日起生效。
- (二)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 十五、其他事项

(一) 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随时检查本合同的履行情况，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二) 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澄清表（函）、成交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西安市第九医院 (盖章)	成交供应商全称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承办人: (签字)	被授权代表: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主管院长):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项目名称) (标段名称) 配置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产地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 西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竞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组成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格式附后)
-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价格表(格式附后)
- 三、商务部分偏离表(格式附后)
- 四、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 五、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 六、其他资料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二、实施方案
- 三、质量保证
- 四、应急措施
- 五、供货渠道证明
- 六、业绩
- 七、培训方案
- 八、售后服务方案
- 九、节能环保
-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公司全称）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 一、投标函

#### 投 标 函

我单位收到\_\_\_\_\_（项目编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保证诚实守信。

1. 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及服务，全面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全部招标文件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3.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4.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90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长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5. 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支付代理服务费。如因代理服务费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我方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无任何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 保证我方所提供的投标文件、证明资料等真实、可信，否则自愿承担一切后果。
8. 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 二、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

###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1	投标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合计	注册证号	中小企业	本国产品	政策功能类型及编号(如节能环保等)
1												
2												
3												
...												
N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说明：

1. 投标报价子目出现漏项或报价数量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税费、运费、培训费等不单独列项，自行计入总计中。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商务部分偏离表

#### 商务部分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部分	投标文件的 商务部分	偏离	备注
1				
2				
3				
...				
N				

说明：

1. 填写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中标注★号的内容；
2. 偏离项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
3. 未填写或未按要求填写“★”号内容，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投标人具备投标资格的证明文件

各投标人对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条“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的内容进行响应，相关内容按后附格式填写。

#### 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示例略）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3. 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已就上述不良信用行为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进行了查询。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单位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单位自行承担。同时，我单位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

1.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

处罚。

3. 财库〔2022〕3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一）（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职务）授权\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为本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就\_\_\_\_\_（项目名称）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90天。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 (正反面复印/完整复印)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手机号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邮箱号：\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被授权代表开标截止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本单位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 自然人授权委托书（格式二）（适用于自然人投标）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本授权书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有效期90天。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

我方与以下单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单位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直接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本表所指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4. 投标人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投标，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附件 5—1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参照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根据企业自身情况如实判断。

附件 5—2

### 监狱企业证明函（如有）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填写供应商全称）为监狱企业。

特此证明。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3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4 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5 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5—4

## 履约担保函格式（仅供参考）

编号：\_\_\_\_\_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订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

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出具保函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

签字人签名：\_\_\_\_\_

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六、其他资料

### 西安市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公司在此承诺：

-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取政府采购订单；
-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六、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年 月 日

## 无重大利益关系声明函

致：西安市第九医院：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 \_\_\_\_\_（投标人名称）不是西安市第九医院的职工投资开办或控股企业；

(2) 西安市第九医院的职工本人或其亲属未在\_\_\_\_\_（投标人名称）担任高管、独立董事等具有重大利益关系职务。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上述“无重大利益关系声明函”必须提供，未提供按无效文件处理。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一、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	说明
1					
2					
3					
4					
...					
N					

说明：

1. “招标技术要求”一栏应填写招标文件第六章“技术参数”的内容；
2. “投标响应情况”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产品的具体参数，并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提供佐证材料的，可在说明一栏标注页码；
3. “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完全响应”；
4. 投标人应完整响应招标技术要求，并逐条填写《技术响应与偏离表》，如有漏项或缺项，则该项被视为负偏离。
5. 投标人所填写的“偏离情况”与评审委员会判定不一致时，以评审委员会意见为准。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实施方案（示例略）

三、质量保证（示例略）

四、应急措施（示例略）

五、供货渠道证明（示例略）

六、业绩（示例略）

七、培训方案（示例略）

八、售后服务方案（示例略）

九、节能环保

投标人提供本项目拟供应的具备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信息：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
1			
2			
3			
4			
...			

后附节能环保证书。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示例略）

##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 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限价 (万元)	所属行业 属性	备注
1	动态血压监测仪	1	1.5	工业	
2	全自动臂筒式血压计	1	1.5		
3	医用胎心监护仪	1	3		
4	心电图机 1	4	2.5		
5	心电图机 2	8	5		
6	动态血压记录分析系统	11	1.5		
7	动态心电记录器	12	1		
8	呼吸机 1	4	40		核心产品
9	呼吸机 2	4	40		核心产品
10	转运呼吸机	2	20		
11	呼吸机 3	1	18		

####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1	动态血压监测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采用主机和袖带分体式设计。</li> <li>2. 主机重量：<math>\leq 200\text{g}</math>。</li> <li>3. 血压测量范围：<math>0\text{mmHg}\sim 290\text{mmHg}</math>。</li> <li>4. 血压测量精度：<math>\pm 3\text{mmHg}</math>。</li> <li>5. 心率测量范围：<math>40\text{bpm}\sim 240\text{bpm}</math>。</li> <li>6. 心率测量精度：<math>\pm 2\text{bpm}</math> 或 <math>\pm 2\%</math>取大者。</li> <li>7. 具有过压保护功能。</li> <li>8. 具有延时保护功能。</li> <li>9. 外壳防护等级：<math>\text{IP22}</math>。</li> <li>10. 支持 Type-C 接口及无线传输,无线传输支持 4G 通讯。</li> <li>11. 支持长时动态测量,允许白天及夜间分时长测量,测量间</li> </ol>

		<p>隔<math>\geq 8</math>档可调。</p> <p>12. 具备自动补测功能。</p> <p>13. 支持配置更改功能、自动停止测量功能、语音播报功能。</p> <p>14. 血压袖带具备多种规格，标配成人标准版袖带，可选小儿、成人加长、大成人等不同规格的袖带。</p>
2	全自动臂筒式血压计	<p>1. 显示方式：LCD 显示。</p> <p>2. 测量方法：示波法。</p> <p>3. 压力测量范围：(0~300)mmHg/(0.0~40.0)kPa。</p> <p>4. 静态压力最大允许误差：<math>\pm 2</math>mmHg(<math>\pm 0.267</math>kPa)。</p> <p>5. 脉搏测量范围：(40~200)次/分钟。</p> <p>6. 脉搏测量精度：<math>\pm 2\%</math>或<math>\pm 2</math>次/分钟(取大者)。</p> <p>7. 适用的臂围：(17~45)cm。</p> <p>8. 采用半导体压力传感器。</p> <p>9. 压力泵自动加压。</p> <p>10. 采用电磁阀控制自动排气</p> <p>11. 使用期限：<math>\geq 10</math>万次。</p> <p>12. 主机重量<math>\leq 6</math>kg，配备专用支架。</p>
3	医用胎心监护仪	<p>1. 标配监测参数：胎心率、宫缩压、胎动监测。</p> <p>2. 超声工作频率<math>\leq 1</math>MHz。</p> <p>3. 超声波束声强<math>\leq 10</math>mW/cm<sup>2</sup>。</p> <p>4. 胎心率测量范围 30bpm~250bpm。胎心率测量精度<math>\pm 1</math>bpm。</p> <p>5. 宫缩压力测量范围 0-100 单位。</p> <p>6. 显示屏<math>\geq 10</math>英寸。</p> <p>7. 显示屏 0-60° 可调。</p> <p>8. 采用阻尼轴和磁吸设计，支持屏幕角度无级调节，携带时不会晃动。</p> <p>9. 支持中文输入功能。</p> <p>10. 支持滑屏操作，快速切换显示界面。</p> <p>11. 具有生理、技术报警灯。</p> <p>12. 标配双 USB 接口，可同时外接打印机和 U 盘。</p> <p>13. 各传感器接口相同。</p> <p>14. 内置 150mm 或 152mm 热敏打印机，并支持 USB 外置打印机。</p> <p>15. 可配备探头支架。</p>

		<p>16. 内置<math>\geq 4</math>种专家评分系统。</p> <p>17. 具有胎心信号强弱提示,交叉通道验证、双胎迹线分离功能。</p> <p>18. 具有定时监护和定时打印功能。</p> <p>19. 可定时触发锁屏、待机、关机。</p> <p>20. 支持<math>\geq 60</math>小时胎监波形回顾。</p> <p>21. 标配内置锂电池,可持续工作<math>\geq 4</math>小时。</p> <p>22. 内置通讯接口,支持有线/无线连接中央监护系统。</p>
4	心电图机 1	<p>1. 导联: 12 导联同步采集、显示、打印。</p> <p>2. 噪声电平: <math>\leq 15 \mu V_{p-p}</math>。</p> <p>3. 频率特性: 0.05Hz-150Hz (-3db)。</p> <p>4. 时间常数: <math>\geq 5S</math>。</p> <p>5. 耐极化电压: <math>\pm 650mV</math>。</p> <p>6. 共模拟制比: <math>\geq 105dB</math>。</p> <p>7. 增益: 2.5 mm/mv、5 mm/mv、10 mm/mv、20mm/mv、10/5 mm/mv、20/10 mm/mv、AGC。</p> <p>8. 记录速度: 5mm/s、10mm/s、12.5mm/s、25mm/s、50mm/s。</p> <p>9. <math>\geq 5</math>英寸 TFT 液晶屏,支持中文、英文输入。</p> <p>10. 交直流两用,内置锂电池,能连续工作<math>\geq 2</math>小时。</p> <p>11. 可存储最近 2 分钟 12 导联波形。</p> <p>12. 可存储回放<math>\geq 300</math>例病人数据,数据可通过 SD 卡、USB 口导入导出,并可通过 U 盘,扩展内存容量。</p> <p>13. 具有导联连接示意图,能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提示各个导联脱落的信息。</p> <p>14. 具有隐藏式提手。</p>
5	心电图机 2	<p>一、心电图机 (8 台)</p> <p>(一) 整机配置</p> <p>1.1. 屏幕尺寸<math>\geq 10</math>英寸,支持全屏多点触控。</p> <p>1.2. 无线传输: 蓝牙 4.2,无线 Wi-Fi 支持 2.4GHz/5GHz 双频段,WiFi 协议支持 802.11a/b/g/n/ac。</p> <p>1.3. 移动通信: 内置 eSIM 卡和标准 SIM 卡。</p> <p>1.4. 重量(含热敏打印)<math>\leq 3kg</math>。</p> <p>1.5. 配置标准化台车或便携箱。</p> <p>1.6. 主机内置心电采集器。</p>

		<p>1.7. 内置热敏式点阵打印机，可以打印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和报告。</p> <p>(二) 硬件参数</p> <p>2.1. 导联模式：9/12 导联同步采集，支持 wilson 和 cabrera 两种导联体系。</p> <p>2.2. 输入阻抗：<math>\geq 100M\Omega</math>。</p> <p>2.3. 设备内置存储器：<math>\geq 32GB</math> 内存，存储病历<math>\geq 100000</math> 例（10 秒静态心电）或<math>\geq 20000</math> 例（60 秒静态心电）。</p> <p>2.4. 外部扩展：支持外接 U 盘扩展存储空间，支持 SD 卡存储。</p> <p>2.5.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额定容量<math>\geq 50Ah</math>，充足后可正常工作时间<math>\geq 8</math> 小时。</p> <p>(三) 功能要求</p> <p>3.1. 支持多种节律采集方式如：实时采集、单节律采样、多节律采样等，支持节律导联自定义选择。</p> <p>3.2. 支持对心电图波形进行自动分析、测量得出初步诊断结果及解释。</p> <p>3.3. 支持接收并显示第三方设备的数据。</p> <p>3.4. 支持通过有线或无线与其它医疗设备连接，获取和管理数据。</p> <p>3.5. 支持 3x3、6+3、9x1、3x4+1R、6x2+1R、12x1 等心电波形显示。</p> <p>3.6. 支持波形预览和报告预览；可 USB 外接打印机或 WIFI 连接打印机，通过 A4 纸打印心电波形和报告。</p> <p>3.7. 支持病人信息加密显示。</p> <p>3.8. 支持 PDF、SCP、FDA-XML、DICOM、JPG、BMP 等格式输出，可对接医院 HIS、电子病历、心电网络等系统。</p> <p>3.9. 可通过蓝牙传输来分享心电图报告。可选的报告格式有 PDF、JPG 等。</p> <p>3.10. 支持与服务器时间同步。</p> <p>3.11. 支持机器异常错误代码通讯功能，在服务端可以查看机器状态、异常错误类型。</p> <p>3.12. 支持 GPS 定位，可远程获取设备位置、序列号、软件版本号等相关信息。</p>
--	--	--

		<p>3.13. 支持在线升级系统版本及软件版本。</p> <p>二、心电图管理系统（1套）</p> <p>（一）心电图管理系统软件（1套）</p> <p><b>★为了保证产品的合法合规，系统须具备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b></p> <p>1. 平台系统</p> <p>▲1.1. 系统采用 BS/CS 混合架构。</p> <p>1.2. 支持国产操作系统、国产数据库。</p> <p>1.3. 系统对功能调试、数据追溯、问题定位等应用提供技术支撑，支持心电数据的采集、传输、诊断和数据归档的全流程跟踪管理能够与医院现有的信息系统（如 HIS、PACS、EMR、体检、CA、集成平台等）进行对接和数据交互，支持≥7种对接方式，至少包括：视图、表、存储过程、Webservice、API、DICOM、HL7 等。</p> <p>1.4. 系统提供多样化的消息提醒，包括弹窗、语音提醒等，并支持历史消息查看、查询；消息提醒可自定义配置，用户可以结合实际需求调整消息提醒方式。</p> <p>1.5. 心电网络系统能接入静息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动态心电/动态血压二合一、运动心电、实时心电、监护心电设备，具有对应检查特点的专业分析工具，实现设备原始数据在同一套系统的分析诊断，不以截屏、拷贝、拍照等方式获取片段数据。</p> <p>1.6. 心电算法系统具备可持续优化的分析算法和深度学习模块。</p> <p>2. 网络安全</p> <p>2.1. 系统具备信息安全保护措施。</p> <p>2.2. 系统支持对数据库的备份还原操作。</p> <p>2.3. 系统权限管理功能包含重要操作权限设置，角色权限自定义。</p> <p>2.4. 系统支持多种加密传输方式，包含 HTTPS、SFTP 等。</p> <p>2.5. 系统提供界面可视化的安全设置，包括连续登陆失败锁定、在线时效、长时间无操作自动退出软件等。</p> <p>2.6. 支持患者敏感隐私信息管理。</p> <p>3. 病例管理模块</p>
--	--	---

		<p>3.1. 支持按照登记时间、上传时间、诊断时间、审核时间、发起会诊时间、发送危急时间、下发采集盒时间检索申请单。</p> <p>3.2. 支持申请单锁定功能。</p> <p>3.3. 支持在登记患者信息时快速选择临床症状，供诊断医生参考。</p> <p>3.4. 针对胸痛患者，在录入时可以勾选胸痛，自动启动胸痛紧急优先流程，诊断医生可以收到胸痛患者到达提醒；系统可针对特殊患者做优先处理，例如：在患者信息勾选为胸痛后，诊断端可以接收到胸痛病例到达的通知。</p> <p>3.5. 支持在病例申请单管理界面快速查看申请单测量值以及诊断信息。</p> <p>3.6. 支持选择已采集的病例生成分享二维码，通过手机扫码即可打开波形原始数据查看分析。</p> <p>4. 数据采集</p> <p>4.1. 系统提供多种导联体系可选，包括标准 Wilson 单极胸前导联体系、Cabrera 双极肢体导联体系等。</p> <p>4.2. 支持<math>\geq 10</math>种静态心电设备采集类型，至少包括节律心电、心率变异、心电向量、晚电位、药物试验及同步九导、十二导、十五导、十六导、十八导等。</p> <p>4.3. 系统支持特殊人群的心电检查，支持<math>\geq 9</math>种导联模式，至少包括正常、幼儿、S5、位置性 Q 波、上移一肋间、上移两肋间、右心、下移一肋间、下移两肋间等。</p> <p>4.4. 系统具备心电信号质量检测功能，可通过弹窗、波形变色、结论描述等方式，提醒医生了解导联连接状况。</p> <p>5. 数据分析模块</p> <p>5.1. 系统支持频谱心电、高频心电、QT 离散度、时间心电向量、空间心电向量、心室晚电位、心率变异等高级分析诊断功能，并打印对应报告。</p> <p>5.2. 系统支持同一病人历史检查同屏调阅与对比。</p> <p>5.3. 支持动态心电、动态血压二合一分析，在同一分析界面可以同时查看心电、血压数据，通过点击血压数据可以快速定位到对应时间点的心电数据。</p> <p>6. 危急值管理</p> <p>6.1. 系统支持：危急值参数自定义设置，危急值自动预警，</p>
--	--	---

		<p>紧急/危急申请单置顶并以红色标识等危急值管理功能。</p> <p>6.2. 系统具备危急值闭环管理，经诊断医生确认的危急，可推送危急信息至临床提醒关注。</p> <p>6.3. 支持心电数据自动分析，针对危急申请单，可以采用弹窗、语音等不同方式提醒用户优先诊断。</p> <p>6.4. 支持危急值接收以及接收超时提醒。</p> <p>7. 会诊</p> <p>7.1. 支持多种类型的远程会诊，至少包括：静息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动态心电/动态血压二合一、运动心电、实时心电、监护心电等。</p> <p>7.2. 支持多种场景的远程会诊，至少包括：多级会诊、多个会诊医院选择等。</p> <p>8. 质控管理</p> <p>8.1. 可从检查类型，数据采集，报告诊断，超时提醒，统计分析，生成质控报告等全流程质控管理。</p> <p>8.2. 系统具备采集质量智能分析功能，可对心电图采集质量进行自动评判，至少包括：优秀，良好，差等等级判定，并可对系统智能评判结果进行调整。</p> <p>8.3. 系统应提供时间校验方式，内容至少包括：系统检测到设备时间与当前时间不符给予提醒，在系统内可修改正确时间，时间校验支持多品牌的医疗设备。</p> <p>8.4. 申请单超时提醒，可根据不同患者来源(如门诊，住院，体检，急诊，其他)、不同检查项目（如静态心电，动态心电，动态血压，动态心电血压二合一，实时心电，运动心电，电生理项目）区分配置超时提醒时间，符合时间质控管理要求，可在病例列表显著显示超时病例。</p> <p>9. 数据驾驶仓</p> <p>9.1. 利用大数据可视化系统，对医院心电检查、诊断、资源分布等数据的分析挖掘。</p> <p>9.2. 支持根据机构、诊断中心查看报告检查量、诊断、诊断来源、危急值，支持饼状图、柱状图、曲线图等多种方式展示。</p> <p>9.3. 通过曲线展示诊断病例历年诊断趋势，阳性/危急占比统计直观展示。</p>
--	--	--

		<p>9.4. 可根据医院使用需求自定义配置监测模块。</p> <p>10. 实时心电</p> <p>10.1. 平台端可实时查看采集盒设备状态，至少包括电量、网络信号等。</p> <p>10.2. 系统支持三通道、十二通道实时监测显示方式，同屏监控<math>\geq 20</math>位患者实时数据等。</p> <p>10.3. 支持实时预警，检测到心律失常等异常时报警提醒，同时系统可通过弹窗、语音等方式通知医生，并可查看分析异常片段图。</p> <p>10.4. 支持采集盒数据自动摘机功能，将采集数据自动导入转化为动态心电进行分析。</p> <p>10.5. 支持云摘机功能，医生可在设备归还之前使用云端数据分析出具动态心电报告。</p> <p>10.6. 系统支持接受设备上传的SOS信息，可将紧急情况采用短信方式通知到医生和紧急联系人。</p> <p>10.7. 支持在移动端查看实时心电波形及片段图回顾。</p> <p>10.8. 支持在实时心电监护过程中，对过往监护数据进行整体回顾。</p> <p>10.9. 可以实时查看配戴状态，如剩余佩戴时长、患者体位、导联连接状态等。</p> <p>10.10. 支持实时传输、定时间隔、自动触发、手动触发等不同工作模式。</p> <p>11. 患者自助系统（登记，排队，叫号，打印）</p> <p>11.1. 支持多种方式快速录入患者信息，至少包括：一维条形码、二维码扫描器、主流读卡器（身份证、社保卡、就诊卡等）等。</p> <p>11.2. 排队叫号功能可自定义配置，至少包括：叫号语速、叫号语言，特定人群优先叫号。</p> <p>11.3. 排队叫号可灵活操作，至少包括：就诊、结诊、过号、插队、重新排队等。</p> <p>11.4. 支持患者自助登记、自助取号、自助打印。</p> <p>11.5. 叫号软件既支持独立运行也支持内置心电系统内，用户可在心电网络系统内部操作叫号，也可以通过独立的叫号程序叫号。</p>
--	--	--

		<p>11.6. 支持叫号相关信息统计，至少包括平均候诊时长、平均就诊时长、叫号总量、就诊状态占比、就诊时段分析等信息。</p> <p>(二) 心电图工作站 (8 台)：屏幕尺寸：≥23 英寸。</p> <p>(三) 打印机 (8 台)：黑白激光打印机</p> <p>(四) 应用服务器 (1 台)</p> <p>1. CPU:16 核，≥3.1GHz。</p> <p>2. 内存：≥64G，可扩展。</p> <p>3. 硬盘：SSD ≥2T。</p>
6	动态血压记录分析系统	<p>1. 测量方法 为线性放气示波法。</p> <p>2. 血压测量范围：0~280 mmHg。</p> <p>3. 血压读数分辨率：1mmHg。</p> <p>4. 脉率读数分辨率：1bpm。</p> <p>5. 传感器精度：±3mmHg。</p> <p>6. 脉率测量范围：30~200bpm。</p> <p>7. 脉率测量精度：±3bpm 或±5%取最大值。</p> <p>8. 动态血压监测仪可提供“mmHg”、“kPa”两种血压计算单位，并能通过分析软件切换计算单位。</p> <p>9. 监测仪屏幕可显示时钟、准备中、压力值、收缩压、舒张压和脉率数值等信息。</p> <p>10. 最大压力充气限制 300mmHg，断电自动安全打开阀门。</p> <p>11. 最大 BP 测量时间≤120s。</p> <p>12. 袖带压在≥15 mmHg 的时间≤3 分钟。</p> <p>13. 充气系统阀门全开快速放气的情况下，压力由 260mmHg 降至 15 mmHg 的时间≤10s。</p> <p>14. 监测仪具有快速（常速）放气和手动放气两种模式。</p> <p>15. 快速放气功能：测量过程中突然断电能快速放气；用户在测量中感到不适时，可通过按键方式快速放气。</p> <p>16. 数据采集功能：可在 24 小时内，按照设定的时间间隔进行测量，并记录测量结果，采集次数最多能达 280 余次。</p> <p>17. 电池：两节 AA (5 号) 碱性电池，电池可支持≥500 次测量。</p> <p>18. 具有低电压提示功能。</p> <p>19. 用户状态采集功能：可利用加速度传感器采集用户当前</p>

		<p>的身体运动状态。</p> <p>20. 使用模式：支持定时模式、自动模式、自定义模式进行血压监测，可以新增五种自定义的时间段，也可删除自定义时间段。定时模式支持<math>\geq 5</math>种时间间隔，自动模式分日间测量间隔和夜晚测量间隔。</p> <p>21. 数据管理功能：可进行数据查询、诊断、备份、还原、删除功能；支持数据导出备份；支持数据导入，使用各种统计分析功能用于诊断分析。</p> <p>22. 统计信息：展示患者全程、白天、夜间的血压信息，具体包括收缩压、舒张压、夜间血压下降百分比、标准差、变异系数等。</p> <p>23. 血压清单：支持按单次测量方式展示患者的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压、心率、采集状态、测量方式等信息。</p> <p>24. 支持按小时平均方式展示患者的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压、脉压、心率、采集次数等信息。</p> <p>25. 提供血压脉搏波形图显示，辅助医生进行二次诊断。</p> <p>26. 测量状态，包括静止、运动状态（静止、轻度、中度、重度）。</p> <p>27. 提供多种图标辅助分析工具，包括趋势图、关联图、直方图、饼图、K线图等。</p> <p>28. 提供血压变异系数、夜间血压下降比、血压负荷、清晨血压等分析指标，显示在统计页上。</p> <p>29. 提供血压负荷、昼夜节律等自动分析结论。</p> <p>30. 支持自动生成诊断结论，符合卫生系统诊断标准。</p>
7	动态心电记录器	<p>一、记录器参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具备特殊事件按钮。</li> <li>2. 记录器采用固化式闪存，无 SD 卡，防病毒侵入设计。</li> <li>3. 普通心电采集<math>\geq 4000\text{HZ}</math>。</li> <li>4. 支持 12/18 通道。</li> <li>5. 支持<math>\geq 24</math>小时的连续记录。</li> </ol> <p>二、分析软件参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可显示、编辑、打印心电图，包括 3 导联、12 导联、18 导联心电图。</li> <li>2. 具备 AI 可变焦多通道色谱图功能。</li> </ol>

		<p>3. ECGDET P 波增强技术，波形可放大到 40mm/mV。</p> <p>4. 可读动态血压数据，形成心电、血压对应报告。</p> <p>5. 支持首页自定义报告抬头。</p> <p>6. 支持远程卫星 Holter 系统，可在超大型医院建立卫星分析中心，与社区、分院进行互联并接收全信息 HOLTTER 数据进行诊断，也可与超远程的跨省市医院进行互联分析及会诊。</p> <p>7. 软件具备 <math>\geq 5</math> 种导联连接示意图。</p> <p>8. 时间散点图无极缩放功能及逆向分析功能：具有无限放大功能，且可在时间散点图上选择相应时间，使用逆向技术对原始波形进行查看。</p> <p>9. Lorenz 散点图逆向分析功能：可在散点图上选择相应点，进行原始波形的查看。</p> <p>10. 具有心率变异分析及药物评价模块。</p> <p>11. 可进行晚电位分析。</p> <p>12. 散点图面积比率分层编辑功能：可通过设置面积比率的范围，对散点图进行进行分层查看显示。</p> <p>13. T 波变异度分析：可对任何时段的心电数据进行 T 波变异度分析。</p> <p>14. 室性逸搏分析功能：将室性异常搏动做出联律间期柱状图，根据时间关系加以区分。</p> <p>15. 频谱心电功能，快速进行冠心病定位诊断。</p> <p>16. 具备心率震荡分析功能。</p> <p>17. 具备 12 导联 ST 段三维趋势图。</p> <p>18. 具备新生儿波形的人工智能识别算法。</p> <p>19. 具备人工智能(AI)分析引擎。</p> <p>20. 提供独立数据库检索功能，可按多条件检索并以图谱呈现，可进行任意数据输出供科研。</p>
8	呼吸机 1	<p>一、基本性能要求：</p> <p>1.1 适用于对成人、儿童患者进行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中文操作界面。</p> <p>1.2 采用 <math>\geq 18</math> 英寸彩色 TFT 电容触摸屏，分辨率 <math>\geq 1920*1080</math>，支持无菌手套操作，支持 <math>\geq 170</math> 度广视角查看。</p> <p>1.3 屏幕显示： <math>\geq 5</math> 道波形同屏显示，支持短趋势、动态肺</p>

		<p>图、波形、监测值同屏显示；≥5种环图，支持呼吸环图、波形和监测参数同屏显示。</p> <p>1.4 自检功能，可分别检查系统管道阻力、泄漏量和顺应性，和流量传感器、压力传感器、氧传感器、呼气阀和安全阀等部件的测试。</p> <p>1.5 ≥90分钟内置后备可充电锂电池（1块电池），电池总剩余电量能显示在屏幕上。</p> <p>1.6 气动电控呼吸机。</p> <p>▲1.7 配有一体化集成式备用空气气源，可在断气断电状态下继续工作。</p> <p>1.8 配实时气源压力电子显示。</p> <p>1.9 病人信息，当前的设置参数、报警限和趋势，日志等数据可导出。</p> <p>1.10 具备截屏U盘导出功能（可缓存≥40张屏幕文件）。</p> <p>1.11 吸气安全阀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p> <p>1.12 呼气阀组件一体化设计，组件可拆卸并能高温高压蒸汽消毒（134℃）；</p> <p>1.13 标配一体化模块插件箱，可兼容原装同品牌常用监护模块。</p> <p>1.14 标配顺磁氧。</p> <p>1.15 具备图形化显示功能，能实时动态图形化显示患者气道阻力、肺顺应性、自主呼吸和分钟通气量等肺部力学参数。</p> <p>二、呼吸模式及功能</p> <p>2.1 标配模式：容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和容量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容量模式流速波形可调方波、50%或100%递减波）；压力控制/辅助通气模式和压力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模式、窒息通气模式。</p> <p>2.2 高级模式：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气道压力释放通气、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容量支持通气；智能通气模式（如自适应分钟通气，自适应支持通气等），心肺复苏通气模式。</p> <p>▲2.3 氧疗模式：氧疗最大流速≥80L/min和氧浓度可设，</p>
--	--	--

		<p>并具有氧疗计时功能。</p> <p>2.4 智能同步技术，自动调节吸气触发/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调节压力上升时间。</p> <p>2.5 具备叹息功能、手动呼吸、吸气保持、呼气保持、一体化雾化功能、智能增氧吸痰功能。</p> <p>2.6 具有自动插管阻力补偿功能。</p> <p>▲2.7 配脱机辅助工具，可定制脱机指征并设定报警范围，提供脱机信息看板，一键启动自主呼吸实验。</p> <p>2.8 具有 NIF、RSBi 及 P0.1 等脱机参数监测和测量。</p> <p>2.9 可选配肺复张工具，提供控制性肺膨胀法进行肺复张，可一键启动并能提供历史数据回顾。</p> <p>2.10 可选配低流速 P-V 工具，帮助确定最佳 PeeP 值。</p> <p>2.11 配辅助压监测，提供食道压气囊位置评估工具（可自动进行阻塞实验），提供两个辅助压采样口，可同时监测双通道辅助压。</p> <p>2.12 具有待机功能并可设定病人理想体重或身高，具有单位理想体重呼气潮气量参数监测功能。</p> <p>2.13 基础流速可自动调节，范围：3-40L/min（有创）。</p> <p>2.14 有创、无创自动切换。</p> <p>三、设置参数</p> <p>3.1 潮气量：20ml—4000ml。</p> <p>3.2 呼吸频率：1-99/min。</p> <p>3.3 吸气流速：6-180L/min。</p> <p>3.4 SIMV 频率：1-60/min。</p> <p>3.5 吸/呼比：4:1—1:10。</p> <p>3.6 最大峰值流速：180L/min。</p> <p>3.7 吸气压力：1—100 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3.8 压力支持：0—100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3.9 PEEP：0~50 cmH<sub>2</sub>O。</p> <p>3.10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 -0.5cmH<sub>2</sub>O。</p> <p>3.11 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min。</p> <p>3.12 呼气触发灵敏度：自动，1-85%。</p> <p>3.13 氧浓度：21—100%。</p> <p>3.14 具有叹息功能。</p>
--	--	--

		<p>四、监测参数</p> <p>4.1 气道压力监测：气道峰压、平台压、平均压、呼气末正压等参数监测。</p> <p>4.2 分钟通气量监测：呼气分钟通气量、吸气分钟通气量、自主呼吸分钟通气量、分钟泄漏量、气体泄漏百分比等参数监测。</p> <p>4.3 潮气量监测：吸入潮气量、呼出潮气量、自主呼吸潮气量、单位理想体重呼出潮气量。</p> <p>4.4 呼吸频率监测：总呼吸频率、自主呼吸频率、机控呼吸频率的监测。</p> <p>4.5 具有吸入氧浓度的监测功能。</p> <p>4.6 肺力学参数监测：吸气阻力、呼气阻力、静态顺应性、动态顺应性、时间常数、总呼吸功、病人呼吸功、机器呼吸功、附加功等参数监测。</p> <p>4.7 提供评估肺损伤的监测参数：如机械能、驱动压等，并持续显示。</p> <p>4.8 有食道压力监测模块时，可提供吸气末跨肺压、呼气末跨肺压、食道压摆动值、跨肺驱动压、吸气末胃内压、呼气末胃内压、食道压压力时间乘积、胸壁顺应性、肺顺应性等辅助压监测参数。</p> <p>4.9 可选波形显示：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二氧化碳/时间，脉搏波/时间。</p> <p>▲4.10 实时监测压力-时间曲线形态，并量化为牵张指数。</p> <p>4.11 实时监测压力/容积环形态，并量化为肺过度膨胀系数。</p> <p>4.12 实时提供监测参数<math>\geq 96</math>小时的趋势图、表分析，<math>\geq 5000</math>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p> <p>五、报警参数</p> <p>5.1 具有智能逻辑判断及报警链管理，报警可采用图形化和文字指引进行故障提示。</p> <p>5.2 具有分级报警和声光、气道压力过高/过低、分钟通气量过高/过低、潮气量过高/过低、总呼吸频率过高/过低、吸入氧浓度过高/过低、窒息、智能识别呼吸管路脱落、泄露、阻塞，关键器件故障、电源、气源中断、电池低压等报警功能。</p>
--	--	--

		<p>六、其他功能要求</p> <p>6.1 锁屏功能，漏气自动补偿，管道的顺应性和 BTPS 补偿功能。</p> <p>6.2 能够和监护仪互联，支持同一品牌模块化监护仪连接，呼吸机监测信息参数和波形实时显示到监护上，可连接中央站和 CIS 系统。</p> <p>6.3 具备 VGA 扩展显示、RS232 接口、网络接口、USB 接口、护士呼叫。</p>
<p>9</p>	<p>呼吸机 2</p>	<p>一、基本性能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适用于成人、儿童患者通气的重症呼吸机。</li> <li>2. ≥15 英寸彩色触摸屏，屏幕和主机可分离，屏幕可以灵活固定，6 种显示配置视图界面可以个性化配置。</li> <li>3. 能提供中文界面，报警信息以中文显示，可检索模式、参数、报警处理等信息，机器自带报警问题处理方法。</li> <li>4. 嵌入式操作系统，操作及参数逻辑关系具有提示功能。</li> <li>5. 具备启动配置功能，可根据患者类别和体重来确定通气参数的启动值。</li> <li>6. 能通过 U 盘直接导入或导出数据，系统/呼吸回路测试结果，趋势、日志、报警日志等方便科研。</li> <li>7. 可以直接接入医院中心供氧和中心供气。</li> <li>8. 标配顺磁氧。</li> <li>9. 360 度报警灯，智能三级声光报警系统。</li> <li>10. 智能肺显示系统：图形显示肺部情况，方便临床直观观察。</li> <li>11. 一体化内置高流速氧疗系统。</li> </ol> <p>二、呼吸模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容量控制 VCV：CMV，A/C，SIMV/PS。</li> <li>2. 压力控制 PCV：CMV，A/C，SIMV/PS。</li> <li>3. 自主呼吸 SPN：CPAP / PS。</li> <li>4. 双水平气道内正压通气：BIPAP / Bi-level / Bi-vent。</li> <li>▲5. 具备自动流速控制功能。</li> <li>6. 具备容量保证功能。</li> <li>7. 气道压力释放通气功能：PC-APRV/Autorelease。</li> <li>8. 容量支持自主呼吸通气功能：SPN-CPAP/VS。</li> </ol>

		<p>9. 自动插管补偿功能：ATC。</p> <p>三、呼吸机参数设定：</p> <p>1. 潮气量设定值：20—3000ml。</p> <p>2. 呼吸频率可调：0.5—150 次/分。</p> <p>3. 吸气时间可调：0.1—10 秒。</p> <p>4. 吸气流量：2—120L/min。</p> <p>5. 吸气压力可调：3—95cmH<sub>2</sub>O。</p> <p>6. 压力上升时间可调：0—2 秒。</p> <p>7. PEEP：0— 50cmH<sub>2</sub>O。</p> <p>8. 叹息 peep：0— 20cmH<sub>2</sub>O。</p> <p>9. 吸气压力上限 Pmax：4—100cmH<sub>2</sub>O。</p> <p>10. 压力支持：0—95cmH<sub>2</sub>O。</p> <p>11. 最大吸气流速：180L/min。</p> <p>12. 触发灵敏度：0.2—15L/min，流速触发值能直接设定并显示数值。</p> <p>13. 吸入氧浓度：21—100%。</p> <p>14. 吸痰前、后自动给病人纯氧，确保病人不发生低氧血症，断开管道时机器不报警、不增加气流、不会把管道中的痰液喷出而感染医护人员。</p> <p>▲15. 可提供低浓度、高流量氧气治疗病人，持续气流 2—80L/min，氧浓度精确可调 21—100%，同时监测吸气压力，使患者通气更加安全。</p> <p>16. 具有叹息功能，间断性复张肺。</p> <p>17. 具备手动吸气/吸气保持、手动呼气/呼气保持功能。</p> <p>四、监测参数：</p> <p>1. 潮气量（吸入/呼出/自主），分钟通气量（自主/总量/漏气量），呼吸频率（自主/总量），峰压、平均压、平台压，实际吸入氧浓度等。</p> <p>▲2. 能以肺部图形方式和数字动态、直观显示气道阻力、肺顺应性，并动态显示膈肌活动和自主、指令通气比例。</p> <p>3. 脱机参数：最大吸气负压 NIF，浅快呼吸指数 RSB，口腔闭合压 P0.1。</p> <p>▲4. 肺内残留气体量 Vtrap、肺复张趋势、每分钟通气量的自主呼吸比例。</p>
--	--	---

		<p>5. 屏幕显示 3 个呼吸环和 3 道波形：环和波形可以冻结并有测量值显示。</p> <p>6. 趋势回顾：可回顾表格和图形的近 31 天趋势，便于观察一段时间内各种参数的变化趋势，及时了解小儿病情。</p> <p>7. 记录本功能：至少可记录能实时记录 5000 条日志，报警信息、参数和模式的改变等。</p> <p>五、其他功能：</p> <p>1. 具备压力链接/吸呼比链接功能。</p> <p>2. 具备极端参数值调节提示功能。</p> <p>3. 具备泄露补偿及自动泄露调整功能。</p> <p>4. 具备屏幕具有白天和夜间两种模式，且可自动进行模式切换。</p> <p>5. 具备呼吸机可进行功能升级。</p> <p>六、单套配置要求：</p> <p>1. 主机 1 台</p> <p>2. 加温湿化装置 1 套</p> <p>3. 呼吸管路 1 套</p> <p>4. 可提供一次性使用配件（呼出阀、流量传感器、呼吸回路等）</p>
10	转运呼吸机	<p>一、整机与显示要求</p> <p>1. 适用于成人、儿童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p> <p>2. 整机为电动电控设计，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呼吸机整机重量<math>\leq 6.5\text{kg}</math>。</p> <p>3. 配 2 块电池，续航时间<math>\geq 10</math> 小时。</p> <p>4. 涡轮峰值流速<math>\geq 240\text{L}/\text{min}</math>。</p> <p>▲5. 可与监护仪模块化一体集成，实现通气监护一体化和在呼吸机屏幕上同屏显示。</p> <p>6. 可配备自动同步床旁重症呼吸机设置到转运呼吸机功能，转运过程通气治疗不改变。</p> <p>7. 无消耗型氧传感器，无需校准和更换。</p> <p>8. 支持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p> <p>9. 采用<math>\geq 10</math>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控制屏，分辨率<math>\geq 1280*800</math> 像素，可同时显示波形和监测参数。</p> <p>10. 具有屏幕亮度自动调节功能，根据环境光线强度自动调</p>

		<p>节屏幕亮度。</p> <p>11. 具有关机状态下电量显示功能，更加高效掌握机器剩余电量。</p> <p>12. 支持显示<math>\geq 100</math>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趋势图、表分析，<math>\geq 8000</math>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p> <p>13. 具备截屏U盘导出功能，可缓存<math>\geq 50</math>张屏幕文件。</p> <p>二、环境适应性要求</p> <p>1. 防尘防水等级<math>\geq IP34</math>。</p> <p>2. 具有自动海拔补偿功能和自动漏气补偿功能。</p> <p>三、呼吸模式及功能</p> <p>1. 标配模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持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 <p>2. 高级模式：自适应分钟通气、心肺复苏通气模式。</p> <p>3. 容量支持通气 VS、气道压力释放通气 APRV。</p> <p>4. 配备无创通气模式和氧疗模式。</p> <p>5. 呼吸同步技术，自动调节吸气和呼气触发灵敏度、压力上升时间。</p> <p>6. 标配动态肺视图。</p> <p>7. 标配增氧、吸痰、吸气保持功能。</p> <p>8. 标配内源性 PEEP、口腔闭合压 P0.1 和浅快呼吸指数 RSBI 的测定。</p> <p>9. 可选配脱机工具 SBT，静态 PV 环和肺复张工具。</p> <p>四、设置参数</p> <p>1. 潮气量：20ml—4000ml。</p> <p>2. 吸气压力：5—60 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3. 呼气末正压：0—50 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4. 吸入氧浓度：15—100%。</p> <p>5. 吸气时间：0.1—10s。</p> <p>6.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0.5cmH<sub>2</sub>O，或 OFF。</p> <p>7. 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min，或 OFF。</p> <p>8.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1—85%。</p> <p>9. 氧疗流量：2—80L/min。</p>
--	--	--

		<p>五、监测参数和报警</p> <p>1. 监测参数：氧浓度、分钟通气量、潮气量、气道压力、呼吸频率等关键参数。</p> <p>2. 波形监测：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CO<sub>2</sub>—时间波形、SpO<sub>2</sub>—时间波形。</p> <p>3. 报警：潮气量、通气量、压力、呼吸频率、窒息、氧浓度、氧气不足、电量不足、管路脱落、机器故障等。</p> <p>六、信息化功能要求</p> <p>▲1. 信息互连：支持多种无线方式（选配 WiFi、5G）灵活将呼吸机数据传输到远程终端，实现患者的远程实时监控，满足转运过程中的信息化的需求。</p>
11	呼吸机 3	<p>一、整机与显示要求</p> <p>1. 适用于成人、儿童患者通气辅助及呼吸支持，具有转运功能。</p> <p>2. 整机为电动电控设计，涡轮驱动产生空气气源，呼吸机整机重量≤6.5kg。</p> <p>3. 电池续航时间 1 块电池≥5.5 小时。</p> <p>4. 涡轮峰值流速≥240L/min。</p> <p>5. 无消耗型氧传感器，无需校准和更换。</p> <p>6. 支持高压氧气气源和低压氧气气源两种方式。</p> <p>7. 采用≥10 英寸彩色电容触摸控制屏，分辨率≥1280*800 像素，可同时显示波形和监测参数。</p> <p>8. 具有屏幕亮度自动调节功能。</p> <p>9. 具有关机状态下电量显示功能。</p> <p>10. 支持显示≥100 小时的全部监测参数趋势图、表分析，≥6000 条报警和操作日志记录。</p> <p>11. 具备截屏 U 盘导出功能，可缓存≥50 张屏幕文件。</p> <p>二、环境适应性要求</p> <p>1. 防尘防水等级≥IP34。</p> <p>2. 具有自动海拔补偿功能和自动漏气补偿功能。</p> <p>3. 工作温度范围：-20 ~ 50 ℃，满足低温和高温环境下工作要求。</p> <p>三、呼吸模式及功能</p> <p>1. 标配模式：控制/辅助通气模式和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持</p>

		<p>续气道正压通气模式/压力支持通气、双水平气道正压通气、压力调节容量控制通气、压力调节容量控制-同步间歇指令通气模式。</p> <p>2. 高级模式：自适应分钟通气、心肺复苏通气模式。</p> <p>3. 配备有创无创通气模式和氧疗模式。</p> <p>4. 呼吸同步技术，自动调节吸气和呼气触发灵敏度、压力上升时间。</p> <p>5. 标配动态肺视图。</p> <p>6. 标配增氧、吸痰、吸气保持功能。</p> <p>7. 标配内源性 PEEP、口腔闭合压 P0.1 和浅快呼吸指数 RSBI 的测定。</p> <p>四、设置参数</p> <p>1. 潮气量：20ml—4000ml。</p> <p>2. 吸气压力：1—80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3. 呼气末正压：0—50cmH<sub>2</sub>O，步进 1cmH<sub>2</sub>O。</p> <p>4. 吸入氧浓度：21—100%。</p> <p>5. 吸气时间：0.1—10s。</p> <p>6. 压力触发灵敏度：-20— -0.5cmH<sub>2</sub>O，或 OFF。</p> <p>7. 流速触发灵敏度：0.5—20L/min，或 OFF。</p> <p>8. 呼气触发灵敏度：Auto，1—85%。</p> <p>9. 氧疗流量：2—80L/min。</p> <p>五、监测参数和报警</p> <p>1. 监测参数：氧浓度、分钟通气量、潮气量、气道压力、呼吸频率等关键参数。</p> <p>2. 波形监测：压力—时间、流速—时间、容量—时间、CO<sub>2</sub>—时间波形、SpO<sub>2</sub>—时间波形。</p> <p>3. 报警：潮气量、通气量、压力、呼吸频率、窒息、氧浓度、氧气不足、电量不足、管路脱落、机器故障等。</p> <p>六、信息化功能要求</p> <p>▲1. 信息互连：支持多种无线方式，可将呼吸机数据传输到远程终端，实现患者的远程实时监控。</p> <p>七、配备 10L 氧气瓶 1 个，含减压装置。</p>
--	--	---

### 三、其他要求

#### 1. 质量要求：

中标人应当保证所供货物的来源渠道正常，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完全符合医院对货物质量、规格、技术指标等的要求，并在质保期内。另外，中标人应对由于设备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质量问题负责。

## 2. 验收标准

(1) 货物到达医院指定地点后，中标人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

(2) 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医院时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3) 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2.1 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2 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2.3 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2.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4) 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5)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医院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6) 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 3. 售后服务及培训要求：

(1) 售后服务：

①设备故障维修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2 小时，24 小时内维修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排除故障不得超过 48 小时，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中标人承担往返费用，若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未在 24 小时

内派人到场进行维修，医院有权自主进行维修，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赔偿医院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定期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保修期内，每季度对设备提供一次保养服务（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后期不额外收费）。质保期届满前 30 日内，中标人应对所有产品进行全面检测、保养、维护。

②所有产品须负责提供需要与医院现有各项信息化接口的所有事宜，包括后期一系列升级工作（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后期不额外收费）。

（2）培训要求：

中标人应负责提供现场技术培训（至少一次），保证医院使用人员正常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维护保养及其他必备知识（费用均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后期不额外收费）。

4. 包装、运输及交货期限：

（1）包装：必须适应货物特性和交通运输要求，以及国家有关标准或企业标准。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货物受潮、锈蚀、遭受冲撞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2）运输：中标人负责完成产品及相关物件的包装、运输，且承担一切运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装卸费、仓储费、保险费等。

## 陕西正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莲湖区环城西路南段元晟合中心6层

电 话：029-88110800

邮 编：710082